华宁县青龙镇人民政府

〔2024〕—35

华宁县青龙镇人民政府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4年，青龙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重要部署，扎实推进法治宣传教育、依法行政、民主法治示范创建等工作，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主要工作举措和成效

（一）稳固思想根基，深化理论学习。青龙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组织开展党内主题教育，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重要部署。**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全面准确把握其重大意义、核心要义及精神实质，2024年共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6次，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二是**广大干部同步学。通过组织开展教育培训等方式，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关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等基础性法律法规，提升法治意识，筑牢底线思维，在全镇逐步形成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学法，全民守法的法治建设工作格局。

（二）加强宣传教育，拓宽普法渠道。**一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定了《青龙镇2024年普法工作计划》，不断加强普法工作的执行力度，进一步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成效；加强对干部职工法治宣传教育，认真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法、领导班子集体学法等制度，把学法作为党委会、镇长办公会“第一议题”的重要内容，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今年以来，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委会、镇长办公会等形式开展法治学习6次；通过专题培训、干部夜校等多种方式组织领导干部集中学法7次400余人次，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法治素养和依法办事能力。**二是**深入开展法律“四进”活动，确保全面普法。向企业经营管理人主动宣讲劳动保障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提高企业诚信经营的法律意识，引导企业合法经营，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结合校园安全和交通道路安全等工作，向学生及家长宣传《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确保相关政策和法律制度广为知悉。年内共成立19个镇级专项普法工作队100余人，组成扎根基层普法队580人，组织开展镇级相关法治培训11次，各村（社区）基层普法队员也积极学习“农村法律明白人培训手册”420余次，组织开展法律进机关12次1450余人、进农村204余次14250余人、进企业68次1420余人、进校园8次4271余人。**三是**统筹发挥文化广场、宣传栏、农村应急广播系统（乡村大喇叭）等阵地作用，用好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载体开展普法宣传，定期推送并及时更新相关知识，将法治建设的意识潜移默化的根植于群众心中，切实做到村有法治宣传设施、组有法治宣传标语标识。同时，在镇中心三角公园建设法治宣传栏，创设法治小公园，宣传普及相关法律法规，并将普法宣传与护林防火、烤烟生产、矛盾调解等日常工作相结合，对重点普法对象开展“一对一”送法上门活动，力促在全镇营造全民学法的浓厚氛围。年内共新增普法宣传标语250余条，利用“赶集日”集中宣传10次4550余人，送法上门427余次，提供法律咨询100余人次。

（三）推进矛盾化解，维护和谐稳定。**一是**聚焦重点区域、重点对象、重点领域，全面摸排辖区五类普法重点人员，并积极发挥“法治副村长”、人民调解员、“法律明白人”、专兼职网格员、平安志愿者作用，及时根据辖区矛盾纠纷特点及法治宣传需求等，开展法治宣讲、送法上门等活动，全面提升普法针对性和有效性，及时防止矛盾纠纷扩大化；并以本镇落梅村委会为“枫桥经验”示范点，增强村级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源头防控的能力，真正做到了大矛盾不出镇，小矛盾不出村。**二是**强化镇、村、组三级联动，科学划分19个网格，207个网格责任区，配备网格员501名，排查化解各项矛盾纠纷。常态化开展矛盾风险预警研判和动态排查，做到风险隐患情况随时掌握，切实提高对社会热点、敏感问题的预知、研判、预防和处理能力。**三是**对社会治安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场所、重点时段排查整治及重点危险物品严格管控。切实做到不引发安全事故，有效降低犯罪发生率，从而提升群众的安全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人民安全。今年以来，排查出矛盾隐患137余件，组织召开综治信访联席会议12次，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工作113余次，共组织集镇联合治安巡查检查11次，每周常态化治安巡查检查1-2次。

（四）提升法治水平，推进依法行政。**一是**加大简政放权力度，全面落实权责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和公共服务。**二是**健全地方政府制度建设机制，提高公众参与度，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及时开展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三是**健全依法决策机制，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决策程序，强化决策规范化建设。**四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保障。2024年，切实做好49名持有执法证工作人员管理，新招录两名持有法律资格A证干部，均分配至综合行政执法队，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同时，积极推进“区块链+行政执法和监督”平台的推广应用工作，全面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五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监察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加强行政监督和审计监督，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积极发挥监督作用，推进政务公开，加大信息化建设力度，营造监督常在的良好环境。**六是**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和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目前青龙镇聘请1名律师作为法律顾问，配备有1名公职律师。**七是**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完善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制度，提高突发事件依法处置能力。今年，青龙镇党委会传达学习1次《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以法引导工作实践，控制和减轻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切实提高突发事件预防和依法处置能力，保护好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

二、2024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

**一是**党政主要负责人自觉承担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始终把法治建设摆在全镇工作的首要位置，带头落实党委主体责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强化压力传导，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严格落实、全面完成。**二是**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全面领导，成立由镇党委书记担任组长的全面依法治镇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镇依法治镇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把法治建设、依法行政工作纳入青龙镇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坚持将法治工作与各项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推进，真正使法治建设与全镇发展实现同频共振、融合共进。**三是**青龙镇人民政府在镇党委统一领导下主动履行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谋划和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并主动向党委报告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我镇法治建设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级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全县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还有较大的差距，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个别村（社区）和部门党员干部重视不够，法治建设工作积极性不高，加之受基层客观条件制约，有时紧时松的现象。**二是**行政执法行为水平不高，执法行为不够规范。由于执法队伍中具备全日制法律教育背景或已取得法律职业资格的人员比例有待提升，且执法业务培训不够充分，在证据收集、执法流程细节防范等方面仍需强化；综合行政执法承担的执法业务范围广而杂，精细化执法能力还有待提升。**三是**普法工作的力度和深度有待提升。由于普法宣传形式、内容较为单一，缺乏创新，导致辖区普法学法氛围不够浓厚；普法宣传对象多集中在青少年和老年人，且青龙镇流动人口较多，农村人口分布较为分散，导致普法宣传范围面不够广。**四是**辖区矛盾纠纷化解压力持续增加，普法工作任务和难度持续加重。由于基层工作人员多是身兼数职，加之群众矛盾纠纷种类繁杂，数量较多，导致矛盾化解压力增大。

四、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一）持续深化法治理论学习。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领导干部学习教育培训重要内容，常态化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各项文件精神和法律法规，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业务培训、听讲座等多种方式进一步加强法治理论学习，持续更新法律知识储备，切实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提高机关干部职工的法律素养和依法办事的能力。

（二）持续规范行政执法工作。全面梳理执法流程，细致入微地提升执法质量，规范行政执法的方式方法，在保持执法力度的基础上更加注重执法的人性化温度；通过灵活运用劝导教育和警示告诫等多种手段，在执法过程中既彰显法律威严，又传递人文关怀。同时，加强对行政执法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违法或不当的执法行为，不断提升行政执法水平和执法公信力。

（三）持续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创新法治宣传教育的方式方法，充分整合各类普法资源，依托民法典宣传月、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普法宣传节点，开展多元化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根据不同群体的法治需求，制定个性化的法治宣传教育方案，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充分利用移动网络，述说指尖上的普法故事，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提高法治宣传的覆盖面，扩大普法工作的影响力。

（四）持续加强组织领导作用。充分发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作用，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监督，定期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供保障、创造条件。坚持和完善齐抓共管、密切配合、各负其责的工作格局，建立健全协调配合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华宁县青龙镇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4日